

## 邁向國際化大學之英語政策

高實玫  
國立成功大學外文系教授

### 一、前言

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2018 年提出 2030「雙語國家政策發展藍圖」(行政院, 2018), 強調面對全球化及國際化浪潮, 全民應提升英語力以增加國際競爭力, 並以 2030 年為目標, 打造臺灣成為雙語國家。要達到這個目標, 需要翻轉英語在教育體系中的角色, 把英語教學的目標由學科知識傳達, 轉為將教學內容及課室活動建構在「學習者即為語言使用者」的概念上, 並強化英語與其他學科領域進行整合性教學的功能, 使英語成為拓展知識的工具。

然而自 2004 年教育部於「未來四年施政主軸行動方案」(教育部, 2004) 中明確鼓勵各大學制定畢業檢核機制後, 學界對於高等教育的英語政策的討論, 卻一直糾結在「如何」甚至「是否」要制定大學英語畢業門檻這個狹隘的議題上。十多年後的今天再回首檢視其影響層面, 可發現此政策一方面帶動臺灣許多大專院校進行英語課程改革和重整(鄒文莉等, 2016), 另一方面也引發學界對此政策的激烈辯證(何萬順等, 2013; 陳徵蔚, 2017), 甚至演變成法律訴訟案件(林良齊, 2018)。許多大學以國際化為長程校務發展目標, 但卻很少能清楚闡述其語言政策及配套的外語課程規劃。

### 二、他山之石

我們可以同樣把英語作為外國語言的歐陸各國大學的經驗作為他山之石。歐盟於 1987 年成立伊拉斯莫斯獎學金計畫(Erasmus Plus Program, 見 European Commission, 2020), 鼓勵年輕人到其他歐盟國家做至少一學期以上的交換研修。在此政策強力推動下, 歐洲各大學校園內的國際生立刻成倍數增長, 2020 年歐盟投入超過 14.7 億歐元, 支持超過歐盟境內四百萬名高中職以上各科系的青年學生, 跨國進行各種類型的學習。這個計畫的目標是培養出具有國際移動力及文化觀的新一代歐洲青年, 而各大學為方便大量具有不同語言背景的國際學生參與短期課程, 紛紛開設以英語作為授課語言(English as the Medium of Instruction, EMI) 的大學部及研究所課程, 根據 2015 年歐盟統計, 在歐盟境內有超過 97% 的學生在小學及中學階段選擇英語作為學習的第一外語(eurostat, 2020), 這兩因素同時帶動各大學制定對本國生和國際生的英語入學及畢業門檻政策。

參加伊拉斯莫斯計畫的歐洲大普遍設置了以「本國語言」及以「英語」作為教學媒介的併行課程。申請進入英語課程的學生(包含本國學生), 須具備對應於歐洲共同語言參考標準 CEFR(Common European Framework of Reference for

Language, 見 Council of Europe, 2020) B2 到 C1 以上的英語能力。而申請進入以本國語言授課課程的學生，入學時須具備一種該國承認的外語 CEFR B1 以上之聽說讀寫四種能力證明，這也是一般歐洲學生要拿到高中畢業證書必備的外語能力。亦即，不管對國際生或本地生，都需符合就讀學校的外語入學門檻。許多大學也要求學生在畢業前提出相對於申請入學使用的外國語言能力至少升上一級的證明；例如，某生若是以 B1 程度申請入學，畢業前須達 B2 程度；而入學時若是 B2，畢業時就須達 C1，而不是設定齊頭式的畢業標準。各校在入學須知上均明列學生須自行在畢業前提出學校認可的外語測驗成績。有些國家，如匈牙利及捷克，會提供大學生通過國家認可之外語檢測考試（State Examination）之一生一次性全額報名費補助。

各種外語課(含英語課)對一般科系學生而言都是選修課，不管是就讀於「本國語言」或是「英語」授課課程的學生，可自行決定是否需要選修。各種課程開設時會標註相對應的 CEFR 程度，以方便學生判定其適合的課程，如：「B2 級英語學術閱讀及寫作」，或「B1 級德語」等，但其教學內容不必然與任何檢測考試相關。

綜觀以上，歐洲的大學為達到國際化目標，一方面對本國生設定依據 CEFR 標準的外國語言入學門檻；另一方面，鼓勵學生在其就學期間成為外語的終生自學者，依照其興趣及能力各自學習的目標，而非設定齊頭式的畢業門檻。校內提供的外語課程內容與能力檢測考試脫鉤，因此外語學習是學生自我能力提升的一環，而不是學校開設外語課程的目的。歐洲大學在執行此入學和畢業門檻政策之初也經歷過陣痛期，有些學校曾面臨因學生無法取得適當的語言證明而不能畢業的窘況，以致被社會大眾、家長及學界猛烈批評。但經過 30 年的不斷演進和改革，並在日益增加的國際生及開放的國際就業市場加持下，大學中以英語為國際溝通語（English as a Lingua Franca, ELF）的氛圍逐漸成形，具備至少一種外語溝通能力成為歐洲大學生的必須條件。

### 三、臺灣可以怎麼做？

臺灣的高等教育與歐洲的環境不盡相同，雖然沒有伊拉斯莫斯獎學金計畫，但各校近年大力招收國際生，並鼓勵本國學生到國外大學做短期交換的做法與此精神相仿，使得臺灣的大學校園漸漸醞釀出國際化的氛圍。我們要用何種思維來制定高等教育的語言政策，才能培育出具有國際競合力的人才呢？

#### (一) 以英語能力測驗作為大學入學申請參考

目前的大學入學英語科考試由大考中心設計題目，是一種含選擇及非選擇題

的常模參照式紙筆測驗。選擇部分僅檢測學生的文法、字彙及閱讀理解能力，藉由非選擇題的翻譯及短文寫作檢視其寫作能力。聽力考試由學生視需求自行選擇加考，並無口說測驗。大學入學測驗並沒有對照任何國際性語言能力參考標準，如歐規的 CEFR，或美規的 ACTFL（American Council on the Teaching of Foreign Languages，美國外語教學委員會標準，見 Center for Assessment,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2020），學生的成績是對照於當年參加測驗全體學生的排序，以便填寫志願，無法具體呈現其聽說讀寫各面向的實際使用能力，且每年考題的難易度差異大使得大學端無法對錄取學生的英語能力有準確的評估。很多大學為了執行分級教學，只能在入學時另加辦新生英語能力檢測，這實在是浪費教育資源。

## （二）檢視高等教育英語課程的課程設計和目標

近年臺灣的高等教育面臨國際化的挑戰，一方面因為廣收國際學生，需要提高 EMI 課程比率；另一方面也希望提升本國學生的英語力，使其來未就業市場具備國際競爭力。然而，很多學校將大學英語課程的設計與各種作為畢業門檻的語言檢測考試混為一談。更甚者，也有學校把學生通過英語畢業門檻率作為檢視英語教學成效的標準，造成學生對語言檢測及大學英語課程學習的誤解，進而抗拒學習甚至與學校產生衝突。

政策制定者應該要體認到，國際化大學的英語課程應該引導學生將英語作為學習專業領域知識的工具，指導學生擴充其學術領域所需的專門詞彙範圍的方法，掌握該領域常用之閱讀和書寫體裁，強化學術溝通技能，提升閱讀專門領域原文教科書能力。因此國際化大學中，應開設加強學生學術領域所需之英語技能的課程（English for Specific Academic Purposes, ESAP），如：學術簡報與討論，商業溝通、醫學英文、科技產業英文等，以培養學生修習其專門領域 EMI 課程之能力，使其具備未來能以英語作為工作語言的技能。近年來，臺灣各大學在專業英語課程的研發和實施上，已有快速的進展，教學質量與涵蓋領域均有相當國際聲譽，這是臺灣在課程創新上的利基。

大學英語課程應將各種程度學生的學習需求和教學目標加以區隔。鄒文莉及高實玫（Tsou & Kao, 2016）發現，具備 CEFR B2 以上等級英語能力的學生，修習 ESAP 課程會有較佳的學習成效。而僅有 B1 或以下能力的學生，應先加強其一般學術範圍的聽說讀寫能力，因此大學中也應開設基礎學術英語課程（English for General Academic Purposes, EGAP），幫助英語基礎較弱學生理解 EMI 課程內容，具備做摘要及筆記的能力，並能以英語做簡報及進行小組討論。

### （三）彈性調整英外語能力檢測

國際間通行之各種標準化語言檢測考試各有其特定的檢測目標，如：TOEFL 及 IELTS 是為了檢測學生是否具備到英語系國家就讀的學術英語能力；而 TOEIC 及 Linguaskill 測驗則是為檢測應試者是否具備職場所需的英語应用能力。學生應該就其未來發展及就業需求選擇適當的檢測考試，大學不應要求所有學生參加單一檢測。未來各校也應考慮將專門領域英語檢測考試作為畢業認證之一，如，GEPT 理工類科中高級測驗；國際醫護人員 OET 考試（Occupational English Test for the Healthcare Sector）；或專為餐飲旅遊從業人員設計的 iTEP Hospitality Test 等。

考慮各學門對英語，甚至其他外語有不同的要求，且學生入學時並未有嚴格的英語門檻篩選制度，有些學校的科系甚至沒有設定英語最低入學標準，因此大學不應設定齊頭式的英語畢業門檻。如果學校有自行檢測學生的起始語言能力，較合理的要求是每位學生的學習目標可訂在高於其起始能力一階。也可以由各系自定其學生畢業時應達到的外語能力及外語種類。國立成功大學在 2018 年教務會議即通過由各系自訂外語畢業門檻和外語種類，實施兩年來已有系所將德語及日語等納入該系之畢業門檻認證，也有系所決議不設定任何外語畢業門檻。

## 四、結語

為使臺灣的大學畢業生能與世界接軌，成為能面對 21 世紀多元文化及語言挑戰的國際人才，臺灣可以參考其他國家對培養國際化人才的做法，並加入在地化的創新思維，以更具彈性的方式制定外語政策。大學入學時改採用標準化聽說讀寫語言能力檢測，且各系所應訂定入學門檻，以鼓勵高中英語教學注重全面的語言使用。大學畢業的語言檢測應依學生入學時的程度，或就讀科系的特性及對外語的需求做彈性調整。大學英語課程則以培養學生專業領域學術英語能力為主，並將學生依語言能力分流進入合適的課程，幫助學生將英外語學習融入專業領域發展，並引導學生選擇適合未來需求的檢測考試，設定畢業時應達到的學習目標，使專業英語能力成為學生在未來學術發展或國際職場的競爭優勢。

### 參考文獻

- 行政院（2018）。2030雙語國家政策發展藍圖。行政院全球資訊網。取自 <https://www.ey.gov.tw/Page/448DE008087A1971/b7a931c4-c902-4992-a00c-7d1b87f46cea>
- 何萬順、周祝瑛、蘇紹雯、蔣侃學、陳郁萱（2013）。我國大學英語畢業門



檻政策之檢討。《教育政策論壇》，16(3)，1-30

- 林良齊（2018）。廢英檢門檻／律師：判決讓政大贏了面子，輸了裡子。《聯合報》。取自 <https://udn.com/news/story/6885/3354152>
- 陳徵蔚（2017）。大學需要英文畢業門檻嗎？《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觀策站》》。取自 <https://www.viewpointtaiwan.com/aboutus/>
- 教育部（2004）。教育部未來四年施政主軸行動方案表。《教育部全球資訊網》。取自 [www.edu.tw/userfiles/url/20120921102842/a931022.doc](http://www.edu.tw/userfiles/url/20120921102842/a931022.doc)
- 鄒文莉、陳慧琴、高實玫、蔡美玲（2016）。以全球競合力養成為目標之大學英語教育：以國立成功大學為例。《教育研究與發展期刊》，12(3)，107-130。
- Center for Assessment,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2020). *ACTFL*. Retrieved from : <https://www.actfl.org/center-assessment-research-and-development>
- Council of Europe. (2020). *The CEFR levels*. Retrieved from <https://www.coe.int/en/web/common-european-framework-reference-languages/level-descriptions>
- European Commission. (2020). *What is Erasmus+?* Retrieved from [https://ec.europa.eu/programmes/erasmus-plus/about\\_en](https://ec.europa.eu/programmes/erasmus-plus/about_en)
- eurostat. (2020). *What languages are studied the most in the EU?* Retrieved from [https://ec.europa.eu/eurostat/web/products-eurostat-news/-/WDN-20170223-1?inheritRedirect=true#:~:text=Not%20surprisingly%2C%20English%20is%20by,%25\)%20and%20German%20\(23%25\).](https://ec.europa.eu/eurostat/web/products-eurostat-news/-/WDN-20170223-1?inheritRedirect=true#:~:text=Not%20surprisingly%2C%20English%20is%20by,%25)%20and%20German%20(23%25).)
- Tsou, Wenli, & Kao, Shin-Mei. (2016). Developing ESAP screening tests for science and engineering. *Taiwan International ESP Journal*, 8(2), 1-29.

